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财政分局

2021 年燕山办事处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 考核结果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集中采购管理，规范采购行为，提高集中采购机构的服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北京市房山区燕山财政分局关于开展 2021 年燕山办事处集中采购机构和协议采购供应商检查工作的通知》及燕山办事处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开展了 2020 年度燕山办事处集中采购机构考核工作。主要考核情况如下：

一、考核单位名称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财政分局

二、被考核单位名称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办事处政府采购中心

三、考核内容

此次考核围绕执行政府采购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情况，从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情况，基础工作情况，采购范围、

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的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内部管理监督制度情况，集中采购机构的服务质量情况以及集中采购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廉洁自律情况等逐项检查及考核。

四、考核方法

书面检查和现场检查相结合。

五、考核结果

经检查考核，对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办事处政府采购中心总体评分为 80 分（满分 100 分）。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财政分局

2021年12月20日

